臺北市立松山家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
高職補救教學實施計畫

111.02.14 修

一、依據：

(一)依據 111.01.1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中字第 1113021482 號函辦理。

(二)依據 108.06.14「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決議」決議辦理。

(三)依據 110.12 各科「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八節補救教學(課輔)需求規劃會議決議」彙整。

二、目標：協助本校學生突破學習瓶頸，增強信心，提高學習興趣，增進學習效果。

三、輔導對象：本校高職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。

四、輔導時間、科目及師資：

(一)上課時間：於 16:10 後實施 1-3 節，請參閱班級課表。

(二)上課期間：

(1)高一高二：自 111 年 3 月 7 日(第 5 週)起至 111 年 6 月 24 日(第 20 週)止，其中第 7 週(第 1 次期中考)、第 9 週(掃墓節放假)、第 13 週(第 2 次期中考) 、第 14 週(校慶活動)，當週停課，**共計上課 12 週**。

(2)高三：自 111 年 3 月 7 日(第 5 週)起至 111 年 4 月 29 日(第 12 週)止，其中第 7 週(第 1 次期中考)、第 9 週(掃墓節放假)，當週停課，**共計上課 6 週**。

(三)補救教學原則上採實體教學，但配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防疫規定得調整為線上教學。

(四)各班開課科目及師資：由原任課老師上課。

年級	班級	開課科目 ●參加人數未達 20 人不開課	每週開課節數	費用	班級	開課科目 ●參加人數未達 20 人不開課	每週開課節數	費用
一年級	**101-103 班**	會計	1	**480**	**111-113 班**	印前製程丙檢	2	**960**
	105-106 班	外語文書處理	1	**480**	**114-115 班**	數位科技概論	1	**480**
	107-108 班	●會計			**116-117 班**	手繪 POP、印前製程丙檢 (8-10 節)	4	**1,920**
	109-110 班	會計	1	**480**				
二年級	**214-215 班**	數位科技應用	1	**480**	**216-217 班**	電腦建築製圖(8-9 節)、表現技法、木工實作	4	**1,920**
三年級	**301、303 班**	●會計			**312 班**	英文	1	**240**
	302 班	會計	1	**240**	**314-315 班**	電腦軟體應用	1	**240**
	307-309 班	●會計			**316-317 班**	表現技法、圖學(8-9 節)、設計趨勢探討	4	**960**

五、收支原則：

(一) 收費標準：依據 111.01.11「臺北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習輔導收費基準表」，補救教學及技能輔導每班 20 人，每節收費 40 元。

(二)收費金額如下表：收費每班以 20 人計，標準如下表：

費用　節數 年級	上課週數	每週 1 節	每週 2 節	每週 3 節	每週 4 節	每週 5 節
高一高二	12 週	480	960	1,440	1,920	2,400
高三	6 週	240	480	720	960	1,200

(三)經政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學生減半收取。

(四)支出方式：以優先支付鐘點費為原則，行政費用包含水電費、業務費、維護費及購置費等。

六、**報名繳費：請向導師領取繳費三聯單，並於 111 年 2 月 25 日(星期二)前**，持**三聯單至臺北富邦銀行(臨櫃繳款**免手續費**)、自動櫃員機(即 ATM 轉帳**，自付手續費**)** 、**全國繳費網(**交易費 10 元**)、超商(**免手續費**)** 、刷信用卡、**PayTaipei 智慧繳費、臺北市校園繳費系統、行動銀行掃描 QR Code 繳費。**

七、各班所列科目單科繳費人數未達 20 人時該科不予開課，如已繳費將辦理退費。

八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務處
TEL:2726-1118